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银行为易方达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人民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签署的销售协议，本公司自2017年5月4日起增加中国银行为易方达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人民币基金份额（基金代码：161130）的销售机构。

特别提示：2017年5月2日至2017年6月16日为本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的认购期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. 中国银行

住所：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

办公地址：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

法定代表人：田国立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66

网址：www.boc.cn

2.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1-8088

网址：www.e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5月4日